

穗（番）环管〔2020〕154号

##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暂不批准广州市卡力思 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饼干100吨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

广州市卡力思食品有限公司（91440113759411227W）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广州市卡力思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饼干100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报告表》”，编制单位为：广州环科宝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，编制主持人：熊程程）及附送资料收悉。经审查，《报告表》存在以下问题：

一、没有三本账，缺少原项目验收、排污证的相关附件。

二、项目有废水产生，源强数据来源不明、依据不足，应该采取实测。

鉴此，我局暂不批准《报告表》，请修改完善后，按照规定程序重新报我局审批。

如不服本行政许可决定，你单位可以在接到本行政许可决定之日起60日内向广州市人民政府（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小北路183号金和大厦2楼，电话：020-83555988）或广东省生态环境

厅（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213号，电话：020-87533928）申请复议；或在六个月内直接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诉讼。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0年05月27日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抄送：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执法监察大队、第三环境保护所，  
广州环科宝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。